

# 驾驶证逾期出车祸， 保险公司能拒赔吗？

法院：不能！“过期”不等于“无证”

YMG全媒体记者 任雪娜  
驾驶证到期，想着忙过这阵就去换，却可能因一时拖延惹来大麻烦。近日，芝罘区人民法院微信公众号发布一起典型案例：驾驶证过期后发生交通事故，保险公司以无证驾驶为由拒绝赔偿。法院认定“过期”不等于“无证”，最终判定保险公司应予赔付。



## 驾驶证过期发生交通事故

2025年3月，韦某驾驶自己的小型轿车与杨某驾驶的二轮电动车发生碰撞，造成杨某受伤。交通事故认定书认定，韦某承担此次事故的全部责任，杨某不承担此次事故的责任。事故发生时，韦某的驾驶证已超过有效期数月，其车辆在某保险公司投保了交强险。事故发生后，除了韦某先行向杨某垫付医疗费4000元外，韦某和

保险公司未支付和赔偿其他费用。杨某伤情经鉴定，构成十级伤残。2025年11月，杨某将韦某及保险公司共同诉至法院，要求二被告赔偿其医疗费、残疾赔偿金等损失。

庭审中，保险公司辩称，其认可事故责任认定，但不同意由公司承担保险责任，理由是韦某的驾驶证在事故发生时已经过期，韦某在未依法换取机动车驾驶证

的情形下驾驶机动车在道路上行驶，属于“无证驾驶”。韦某与保险公司亲自签订了《交强险投保提示书》，保险公司已在提示书中用加黑加粗字体告知了交强险免责条款，免责条款约定“投保人无证驾驶发生交通事故的情形，保险公司不承担交强险赔付责任”。韦某是在完全知晓免责条款的法律后果后投保了交强险。

## 法院：“过期”不等于“无证”

法院经审理后认为，本案的核心争议在于驾驶证过期是否构成保险公司法定的免责事由。首先，“过期”不等于“无证”，因果关系是关键。驾驶证超过有效期，并不直接等同于法律意义上的“无证驾驶”。本案中，韦某的驾驶证系逾期一年内未审验，未被依法取消驾驶资格，并非“无证驾驶”，且与本次交通事故的发生并无直接因果关系。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亦未认定韦某在发生交通事故时属“无证驾驶”。

其次，交强险赔付具有法定性与优先性。交强险的赔付是法定义务，优先于保险合同约定。交强险的核心立法目的是保障事故受害人能及时获得基本赔偿。因此，机动车发生交通事故造成损害，首先应由承保交强险的保险公司在责任限额内予以赔偿。即使驾驶员存在过错，保险公司也须依法先向受害人赔付。

最后，保险公司追偿权与对外赔付义务分离。虽然保险公司在交强险责任限额范围内赔偿后，有权向侵权人（即有过错的驾驶员）追偿，但这属于保险公司与侵权人之间的内部追偿关系，绝不能成为保险公司拒绝对受害人履行法定赔

付义务的“挡箭牌”。因此，原告杨某要求保险公司在交强险责任限额内对其损失承担赔偿责任，于法有据。

综上，法院判决保险公司在交强险责任限额内赔偿杨某损失共计167900元。同时，为减轻当事人诉累，判令保险公司在赔付款中直接返还韦某先前垫付的4000元。

法官表示，驾驶证逾期，驾驶人是否属于“无证驾驶”，需分情形认定：1.逾期未换一年内：驾驶人可通过提交体检证明直接换证，驾驶资格未被注销，不属于“无证驾驶”。2.超过有效期一年未到期：驾驶证处于“注销可恢复”状态，需通过科目一考试方可恢复资格。3.超过有效期三年：驾驶证彻底被注销，需重新考取。在此期间驾驶机动车属于“无证驾驶”。因此，除驾驶证有效期满三年以上未换证的情形外，不能简单将驾驶证超过有效期等同于“无证驾驶”。

在此提醒广大驾驶人员，应多加留意证件的有效期，谨记“无证不上路”的原则，证件期满及时办理换证，做到“有证上路”，安全驾驶，保障个人与他人的生命财产安全。

## 相关链接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一千二百一十三条：机动车发生交通事故造成损害，属于该机动车一方责任的，先由承保机动车强制保险的保险人在强制保险责任限额范围内予以赔偿；不足部分，由承保机动车商业保险的保险人按照保险合同的约定予以赔偿；仍然不足或者没有投保机动车商业保险的，由侵权人赔偿。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道路交通事故损害赔偿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第十八条：有下列情形之一导致第三人人身损害，当事人请求保险公司在交强险责任限额范围内予以赔偿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一）驾驶人未取得驾驶资格或者未取得相应驾驶资格的；（二）醉酒、服用国家管制的精神药品或者麻醉药品后驾驶机动车发生交通事故的；（三）驾驶人故意制造交通事故的。保险公司在赔偿范围内向侵权人主张追偿权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追偿权的诉讼时效期间自保险公司实际赔偿之日起计算。

## 去年全国法院审结一审 民商事案件653.6万件

记者2月24日从最高人民法院举行的新闻发布会获悉，2025年，全国法院受理一审民商事案件679.1万件，审结653.6万件；一审案件上诉率2.88%，同比下降19.5%，申诉申请再审率0.46%，同比下降37%。审判质效各项指标持续向好，司法服务保障经济社会发展能力稳步提升。

最高人民法院民二庭庭长王闯表示，民商事审判以审理当事人之间的经济纠纷为主要内容，案件类型不仅包括买卖、借款等合同纠纷，抵押、质押等担保物权纠纷，还包括与公司、证券、保险、票据、信托、破产等有关的商事纠纷，在服务保障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数据显示，2025年，全国法院受理公司类纠纷一审案件17.53万件，同比上升51.07%。各级法院通过源头治理“连环诉讼”、妥善化解家族企业内部纠纷、实质性破解公司僵局、规范股东与管理层行为等举措，积极引导民营企业完善法人治理结构。

破产审判是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重要环节。2025年，最高人民法院新批准在长沙、沈阳、贵阳、西安、郑州、福州设立6家破产法庭，全国共计24家破产法庭基本覆盖全国大部分中心城市，增强破产审判专业化建设。

当天，最高法还发布了《人民法院民事审判年度报告（2025）》及典型案例。

据新华社

## 去年全国检察机关起诉 侵犯商业秘密犯罪103件

记者2月24日从最高人民检察院获悉，2025年1月至11月，全国检察机关共办理知识产权刑事检察案件18803件，民事检察案件1165件，行政检察案件1516件，公益诉讼检察案件542件，合计22026件。

检察机关加强高新技术领域知识产权保护，依法惩治侵犯商业秘密犯罪，最高检指导各地办理了一批涉信息技术、人工智能、生物医药、新能源等领域案件。2025年1月至11月，全国检察机关受理审查起诉侵犯商业秘密犯罪103件232人，起诉143人。其中，最高检指导上海检察机关办理的尊湃侵犯华为海思芯片技术商业秘密案涉及国产芯片技术，涉案金额3.17亿元。上海检察机关以侵犯商业秘密罪提起公诉，14名被告人均被判处刑罚。

与此同时，检察机关依法从严打击商业间谍犯罪。最高检指导浙江检察机关办理的张某为境外非法提供商业秘密案中，被告人张某系国内某著名半导体企业员工，离职后违反保密约定，接受境外组织委托非法泄露原单位商业秘密，经检察机关依法提起公诉，被判处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在版权综合司法保护方面，检察机关围绕教辅图书、影视作品等侵权常见多发领域，以及计算机软件、网络游戏、文创产品等数字作品和文化创意产品，持续加大保护力度。2025年1月至11月，全国检察机关共办理各类著作权案件1434件，起诉侵犯著作权犯罪915件1795人。

据统计，2025年1月至11月，检察机关共起诉涉及文创产品侵犯知识产权犯罪案件64件，其中包括涉及“哪吒”案件20件、涉及“泡泡玛特”案件13件。浙江东阳检察机关办理的一起侵犯著作权犯罪案件中，被告人搭建非法影视网站，向公众播放盗版《哪吒之魔童闹海》《封神第二部：战火西岐》等电影牟利，涉及盗版电影13万余部，检察机关以侵犯著作权罪提起公诉，被告人被判处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据新华社

## 揪心 招远七旬老汉寒夜走失 暖心 民警用无人机快速找到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 盖鹏）“找到了，在这里！”正月初二的寒夜，一架搭载热成像技术的无人机精准定位，让走失8个小时的七旬老人转危为安。

2月18日（正月初二）凌晨1时，招远市公安局接到一起走失警情，一名70多岁老人于2月17日（正月初一）18时走失。老人行动不便且记忆有些模糊，家属在寒夜中苦寻7个小时未果。

寒冬的夜晚气温偏低，老人的安全牵动人心。

接警后，招远市公安局立即启动应急搜救预案，特巡警大队无人机小组迅速集结，携带热成像无人机赶赴现场。民警结合老人行动缓慢的特点，对周边村道、小树林、沟渠边及废弃房屋等区域划定重点范围，无人机反复巡查，逐一比对热源信息，不放过任何细节。

2月18日凌晨1时53分，无人机在一处偏僻地带发现目标，仅用53分钟就成功找到老人。经检查，老人身体无大碍。民警随即联系家属将其安全护送回家。

2月22日，老人的子女专程将印有“春节守护显担当，神速寻人保团圆”的锦旗送到特巡警大队，感谢民警成功寻回自己的父亲。